关于参加邯郸市生态环境领域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建议方案

**局领导：**

根据邯郸市“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2021年邯郸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邯双随办﹝2021﹞2号)和关于印发《邯郸市2021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邯双随办﹝2021﹞1号)的文件要求，我局参与由生态环境局牵头，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的第一次部门联合抽查，根据市“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要求，制定建议方案如下：

一、联合检查时间：2021年10月11日

二、参加联合检查人员：根据系统随机抽取结果，我局程文波、陈建国二名同志参加部门联合抽查。

三、车辆保障：由办公室负责保障一台公务用车。

附：1、检查对象清单及联系方式

2、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

市场秩序处

2021年10月9日